

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15日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汪晶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将于2018年2月28日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嘉定支行申请授信贷款300万元。现提请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贷款行为进行审议，本次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2月27日